

# 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会关于对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财光华”）对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飞利信”）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进行专项说明如下：

#### 一、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段的内容

中兴财光华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具体内容如下：

“我们提醒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使用者关注，如飞利信股份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所述，飞利信股份公司前董事（2023年11月因病离岗，2024年4月办理离职手续）在任职期间可能存在涉嫌职务侵占犯罪的情况。飞利信股份公司已就该事项向公安机关报案。目前案件尚处于侦察阶段。飞利信股份公司管理层发现该事项后，对公司的内部控制进行了自查，对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定了一系列整改措施，截至2024年12月31日，已完成整改工作且已运行足够长的时间。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发表的审计意见。”

#### 二、公司董事会对强调事项段中涉及事项的意见及措施

董事会审阅了中兴财光华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对中兴财光华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我们尊重审计机构的职业性和独立判断。公司董事会将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尽快完成整改，努力消除上述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切实有效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特此说明。

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